

招标评标结果公示

招标编号：XAZX-202504FJ-507001001

一、招标概况

咸安经济开发区铝基材绿色低碳循环产业园及配套基础设施项目监理服务于2025年04月08日在咸宁市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招标公告，2025年04月29日在咸安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咸安区2号开标室开标，并于2025年04月29日完成评标工作。根据评标委员会提交的评标报告，湖北咸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已经确认评标结果，现进行评标结果公示。

二、评标结果

名次		第1名	第2名	第3名
中标候选人名称		<u>信智达咨询集团有限公司</u>	<u>湖北中业宏工程咨询有限公司</u>	<u>湖北金桂建设工程监理有限责任公司</u>
投标报价（元）		<u>986600.0000</u>	<u>1012444.0000</u>	<u>988000.0000</u>
质量（如有）		<u>合格</u>	<u>合格</u>	<u>合格</u>
工期（日历天、交货期、服务期）		<u>540日历天</u>	<u>540日历天</u>	<u>540</u>
项目负责人（如有）	姓名	<u>田刚</u>	<u>侯刚</u>	<u>程道兴</u>
	证书名称	<u>注册监理工程师</u>	<u>房屋建筑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u>	<u>房屋建筑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证</u>
	证书编号	<u>42009666</u>	<u>00427247</u>	<u>00461872</u>

三、公示时间

公示期为 2025年05月07日至2025年05月09日（北京时间）

四、异议与投诉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在评标结果公示期内以书面

形式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将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向行业主管部门或公共资源交易综合监管机构提出投诉。

五、联系方式

1、招标人：湖北咸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地址：咸宁市咸安区向阳湖镇通江大道8号

联系人：陈晓伟

电话：19186333670

2、代理机构：湖北联拓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咸宁市咸安区长安大道62号原大畈村委会二楼

联系人：陈露

电话：0715-8315696/15271268355

3、行业主管部门：咸宁市咸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咸安区长安大道70号

联系人：/

电话（传真）：0715-8322441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湖北联拓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5月6日

